

市十届人大一次会议文件（5）

# 珠海市 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2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2 年 1 月 12 日在珠海市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一次会议上

珠海市财政局局长 戴伟辉

各位代表：

受市人民政府的委托，现报告珠海市 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2 年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市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 一、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市财政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市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坚决贯彻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提质增效、更可持续”要求，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财政各项工作稳步有序推进，实现了“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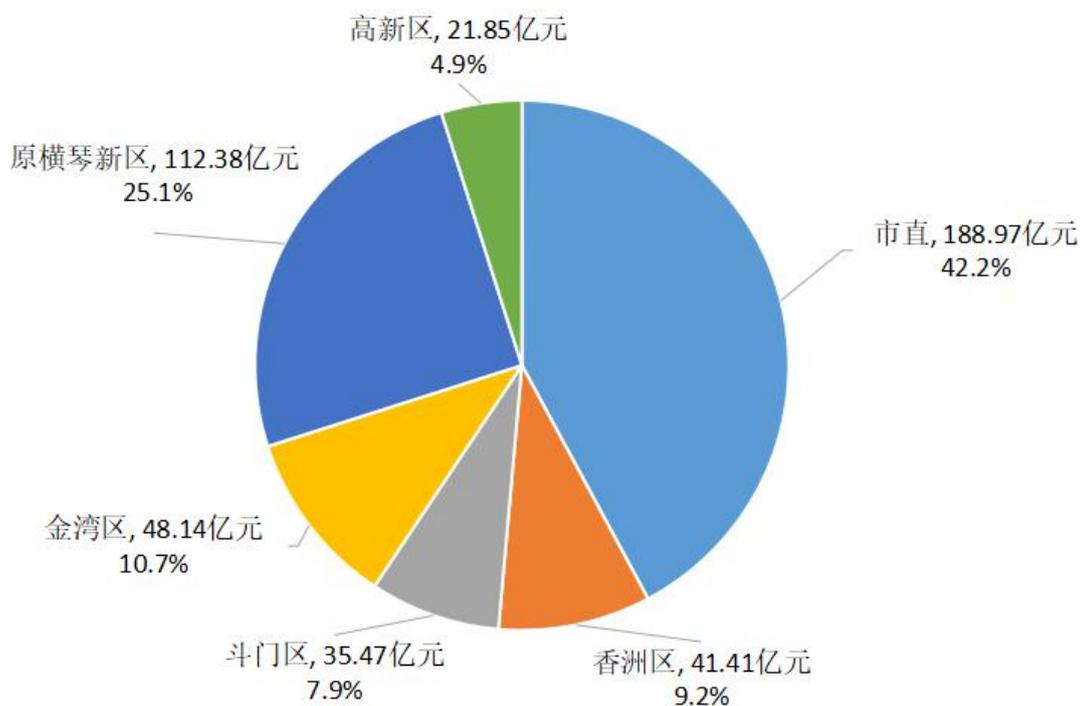
###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 1.全市。

###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

2021年全市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48.22亿元，首次突破400亿元大关，完成汇总调整预算的100.2%，增长18.2%。从结构看，税收收入314.1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70.1%；非税收入134.12亿元。按区域分，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88.97亿元，占比42.2%，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59.25亿元，占比57.8%。

### 2021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构成情况



###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87.56亿元，完成汇总调整预算的93.2%，增长16.2%，未完成调整预算的主要原因是部分人员支出

错期安排、合作区成立后部分职能调整导致对应支出未按预期执行及部分项目调整为新增债券支出。

重点支出预算执行情况：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2.15 亿元，完成汇总调整预算的 87.2%，未完成调整预算的主要原因是部分人员支出错期安排；公共安全支出 45.29 亿元，完成汇总调整预算的 99.2%；教育支出 115.01 亿元，完成汇总调整预算的 94.8%，未完成调整预算的主要原因是部分建设项目推进未及预期；科学技术支出 49.51 亿元，完成汇总调整预算的 100.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96 亿元，完成汇总调整预算的 98.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97 亿元，完成汇总调整预算的 98.7%；卫生健康支出 47.24 亿元，完成汇总调整预算的 93.9%，未完成调整预算的主要原因是原横琴新区医院建设支出调整为新增债券安排；节能环保支出 16.82 亿元，完成汇总调整预算的 90.1%，未完成调整预算的主要原因是金湾区循环经济项目调整由收回存量资金安排；城乡社区支出 96.46 亿元，完成汇总调整预算的 101.6%；农林水支出 23.43 亿元，完成汇总调整预算的 116.4%，超预算支出的主要原因是中央渔业发展补助资金、农村综合改革资金、涉农资金等省级专款补助增加；交通运输支出 51.81 亿元，完成汇总调整预算的 98%。

## 2021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重点支出情况

单位：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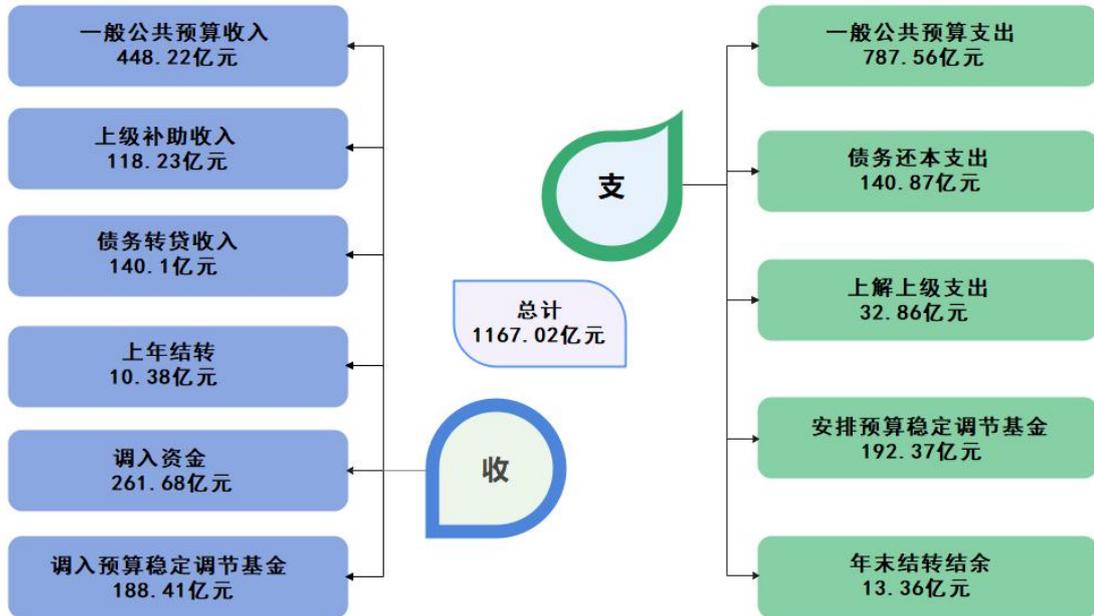


### (3) 收支平衡情况。

2021 年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18.23 亿元以及债务转贷收入、调入资金、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上年结余等其他转移性收入 600.57 亿元，收入合计 1167.02 亿元。

2021 年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加上债券还本支出 140.87 亿元以及上解支出、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结转下年等转移性支出 238.59 亿元，支出合计 1167.02 亿元。收支相抵，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 2021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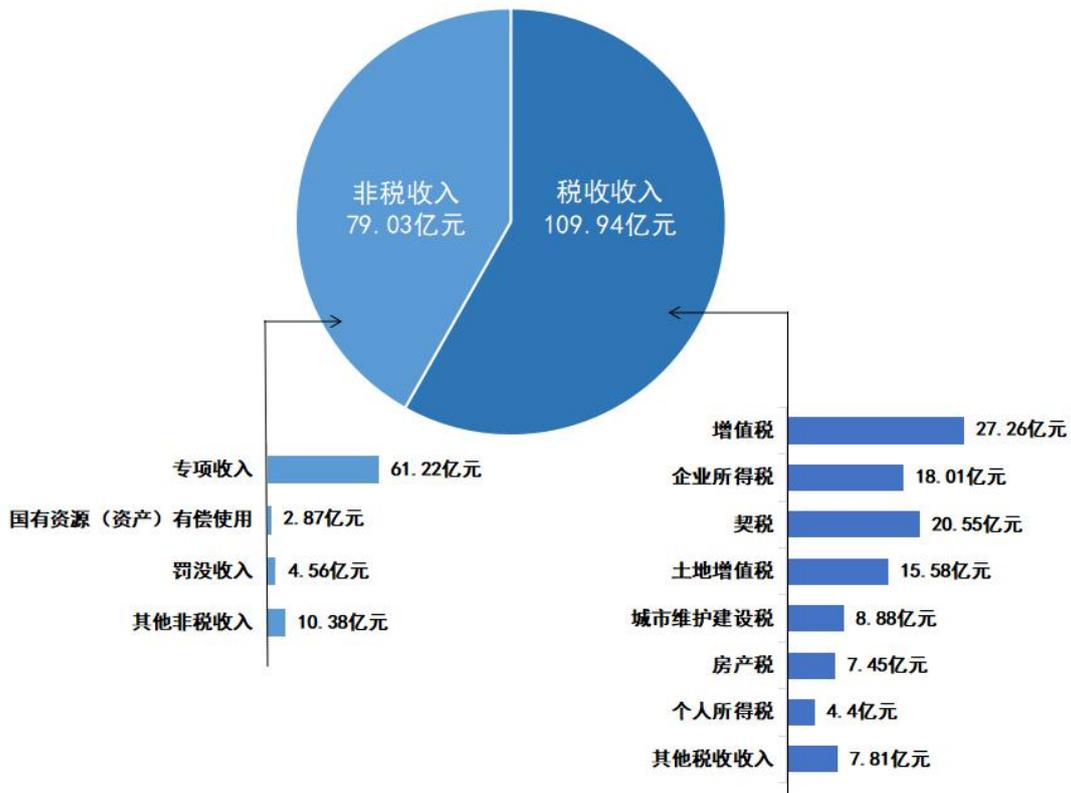
### 2. 市直。

####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

2021 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88.97 亿元，增长 30.5%，完成调整预算的 96.8%，主要是其他专项收入、罚没收入较预期减少。其中：税收收入 109.94 亿元，非税收入 79.03 亿元。

主要收入项目执行情况，税收方面：增值税 27.26 亿元，企业所得税收入 18.01 亿元，个人所得税收入 4.4 亿元，城市维护建设税收入 8.88 亿元，房产税收入 7.45 亿元，土地增值税收入 15.58 亿元，契税收入 20.55 亿元，其他税收收入合计 7.81 亿元。非税收入方面：专项收入 61.22 亿元，罚没收入 4.56 亿元，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2.58 亿元，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2.87 亿元，其他非税收入 7.8 亿元。

## 2021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构成情况



### （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

市直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35.88 亿元，增长 26%，完成调整预算的 91.7%，未完成调整预算的主要原因是部分人员支出错期安排。

重点支出预算执行情况：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03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81.8%，未完成调整预算的主要原因是部分人员支出错期安排；公共安全支出 37.06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8.6%；教育支出 34.52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0.3%，未完成调整预算的主要原因是部分政府投资计划项目推进未及预期；科学技术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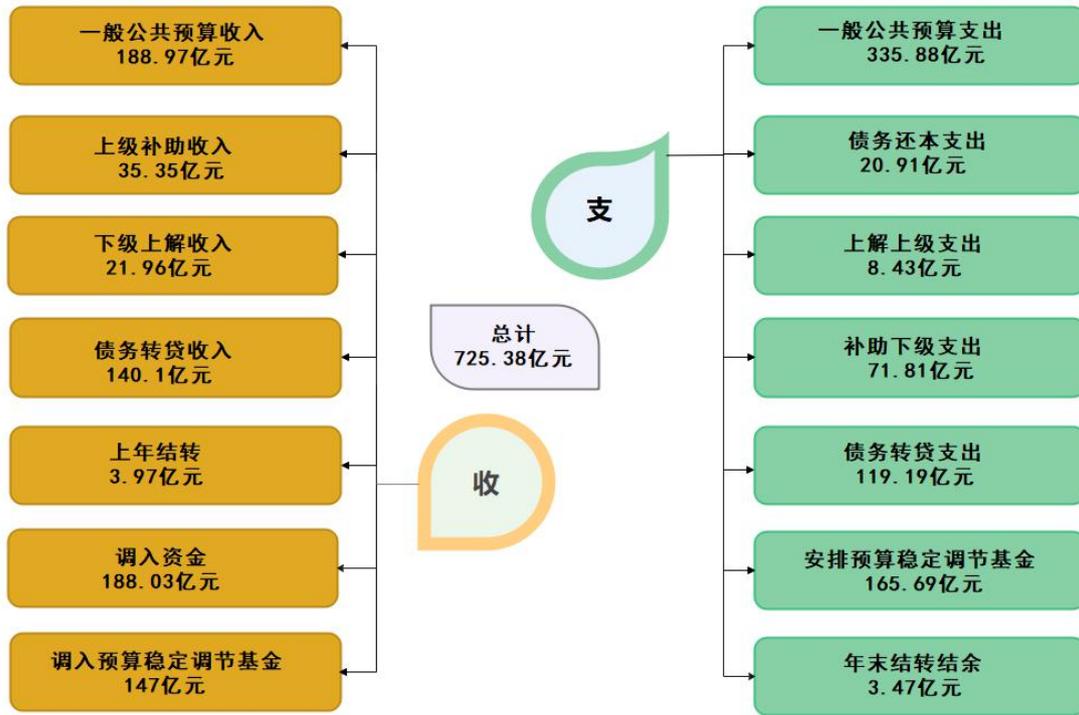
11.56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65.6%，超预算支出的主要原因是科技类企业注资款调整为科学技术科目安排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22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3.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6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1.5%；卫生健康支出 18.06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9.6%；节能环保支出 5.68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3.3%，超预算支出的主要原因是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专项资金上级补助增加；城乡社区支出 12.15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19.9%，超预算支出的主要原因是政府投资计划列支功能分类科目调整；农林水支出 6.68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22.9%，超预算支出的主要原因是中央渔业发展补助、涉农资金等上级补助增加；交通运输支出 49.89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7.9%。

### （3）收支平衡情况。

2021 年市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35.35 亿元以及债务转贷收入、下级上解收入、调入资金、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上年结余等其他转移性收入 501.06 亿元，收入合计 725.38 亿元。

2021 年市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加上债务还本支出 20.91 亿元以及上解支出、补助下级支出、债务转贷支出、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结转下年等转移性支出 368.59 亿元，支出合计 725.38 亿元。收支相抵，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 2021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 1. 全市。

2021年全市实现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496.4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12.7%，下降12%。加上转移性收入218.53亿元，收入合计714.93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405.34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88.4%，下降2.3%，未完成调整预算的主要原因是部分政府投资项目推进未及预期。加上调出资金、结转下年等转移性支出309.59亿元，支出合计714.93亿元。收支相抵，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 2.市直。

2021年市直实现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331.96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30.6%，增长25.5%，预算超收的主要原因是补缴地价款收入增加，超收收入在按规定办理结转后全部用于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加上转移性收入216.89亿元，收入合计548.85亿元。市直完成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40.1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78.9%，增长1.4%，未完成调整预算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调整为补助区支出。加上调出资金、债务转贷支出、结转下年等转移性支出408.75亿元，支出合计548.85亿元。收支相抵，市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 1.全市。

2021年全市实现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18.88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1%，下降9.5%。加上转移性收入0.03亿元，收入合计18.91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10.68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92.9%，增长91.3%，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增加对国企业的注资。加上调出资金等转移性支出8.23亿元，支出合计18.91亿元。收支相抵，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

## 2.市直。

2021年市直实现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15.65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0%，增长32.8%，主要是增加国企一次性专项上缴。加上转移性收入85万元，收入合计15.65亿元。市直完成国有资

本经营预算支出 10.5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9.3%，增长 353%，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加大对国企业的注资。加上调出资金等转移性支出 5.15 亿元，支出合计 15.65 亿元。收支相抵，市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

####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预计 103.92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增长 28%；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98.33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1.5%，增长 2.3%；社会保险基金当年结余 5.59 亿元，累计结余 72.94 亿元。

#### （五）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 1. 债务限额。

全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907.31 亿元，比上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129.07 亿元。截至 2021 年底，全市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 891.44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339.85 亿元，占 38.1%；专项债务 551.59 亿元，占 61.9%。全市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余额 0.56 亿元。初步测算，我市综合债务率为 68.4%，低于警戒线，风险总体安全可控。

市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486.37 亿元，当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12.71 亿元。截至 2021 年底，市直负有偿还责任的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 476.43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148.82 亿元，占 31.2%；专项债务 327.61 亿元，占 68.8%。债务余额在核定限额之内。市直负有担保责任的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 0.33 亿元（政府负有担保

责任的债务不占用政府债务限额)。

## **2.新增债务。**

2021年全市新增举借债务317.57亿元，具体包括：再融资债券181.57亿元，用于偿还2021年到期的债券本金58.49亿元，用于置换部分存量债务的再融资债券123.08亿元；新增专项债券136亿元，主要用于珠海至肇庆高铁珠海至江门段、南方海洋实验室建设工程、广东省珠海市机场改扩建工程、广东省珠海市对澳深度合作示范区综合开发、前山河污水排放治理及配套建设工程项目等。

市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111.1亿元，其中：再融资债券32.42亿元，新增债券78.68亿元。

## **3.偿还和核销。**

全市共偿还和核销政府债务182.8亿元，其中：偿还182.28亿元，包含一般债务还本140.8亿元，专项债务还本41.48亿元；核销0.52亿元，为一般债务。

市直共偿还政府债务32.43亿元，其中：一般债务还本20.91亿元，专项债务还本11.52亿元。

本报告期内无新增政府隐性债务。

### **(六) 转移支付资金情况**

#### **1.上级转移支付情况。**

2021年，我市共收到上级转移支付119.2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118.23亿元，政府性基金0.96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1 亿元。分配市直转移支付 35.55 亿元，各区 83.65 亿元。

## **2.市对区转移支付情况。**

2021 年，市财政对区转移支付 189.25 亿元，增长 70.4%，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71.81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117.44 亿元。

### **(七) 存量资金盘活使用情况**

2021 年，全市财政部门积极盘活存量资金，年初存量资金 252.72 亿元，全年共盘活消化 238.79 亿元，年末存量资金结余 13.93 亿元。市直全年共盘活存量资金 165.94 亿元，盘活率 92.3%，盘活资金主要投向民生改善、公共服务、基础设施等经济社会发展亟需资金领域。市直存量资金盘活使用情况如下：

#### **1.上年结转资金。**

2021 年初，市直以前年度结转支出共 18.94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结转支出 3.82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支出 15.11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支出 0.01 亿元。

全年共支出 18.52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4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5.11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1 亿元。

2021 年末结余 0.42 亿元，全部用于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 **2.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021 年初，市直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60.75 亿元，年初预算、调整预算共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统筹使用 147 亿元，结余为 13.75 亿元。

2021 年末，按规定补充计提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65.69 亿元，来源如下：一般公共预算结余 55.74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 109.05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 0.02 亿元，其他调入 0.88 亿元。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年末余额 179.44 亿元。

#### （八）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中央、省、市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不断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探索我市绩效管理改革的新路径、新举措。一是开展事前评审。2020-2021 年市财政局组织第三方机构对 19 个重大政策开展了事前绩效评审，政策涵盖产业发展、科技创新、民生补贴、人才引进、职业教育和城乡规划等领域。二是加强事中监控。通过事中“双监控”，对预算支出进度较低、存量资金规模较大且无正当理由的资金，分类采取收回、撤销、压减、调整等措施，对绩效低下或存在严重问题的政策、项目暂缓或停止预算拨款，督促及时整改落实。三是做好事后评价。根据事后绩效评价结果，取消、调整 2022 年部分项目预算。

#### （九）2021 年非建制区预算执行情况

根据《珠海市非建制区预算管理办法》，汇总市直及 2 个非建制区预算，2021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23.2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 941.8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26.53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941.8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398.18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合计 634.81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23.05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合计 634.81 亿元；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收入 17.49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合计 17.5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0.56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合计 17.5 亿元。

### 1.原横琴新区<sup>1</sup>。

2021 年，原横琴新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2.38 亿元，可比增长 3%，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 180.71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3.47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180.71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30.59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合计 83.99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合计 83.99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合计 1.21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合计 1.21 亿元。

### 2.高新区。

2021 年，高新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1.85 亿元，增长 22.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 52.39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7.18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52.39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35.63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合计 43.58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合计 43.58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合计 0.63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合计 0.63 亿元。

## （十）2021 年主要财税政策落实和重点财政工作

2021 年，市财政部门认真贯彻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和《关于人大预算审查监督重点向支出预

---

<sup>1</sup> 根据《珠海市优化区域管理体制工作方案》（珠机编〔2020〕23 号）、《横琴新区、万山海洋开发试验区、珠海保税区一体化运作方案框架》（珠机编〔2020〕24 号），2021 年万山区、保税区预算纳入横琴新区预算反映。

算和政策拓展的指导意见》，落实全国人大预算决议和审议意见要求，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积极的财政政策提质增效、更可持续，不断加大优化支出结构力度，全面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增强重大战略任务财力保障，加强财政资源统筹，财政支出效率不断提高，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完成存量隐性债务化解任务，促进财政可持续发展。

### **1.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政策效应加速释放。**

全力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全面推动重大创新政策落地实施，不断提升粤港澳合作水平。

——**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深入落实粤港澳大湾区个人所得税优惠政策，降低境外高端紧缺人才税负水平。支持开展珠澳创新科技大讲堂，加快推进广东省智能科学与技术研究院建设。举办粤港澳大湾区大学生就业实习双选会、珠澳企业家峰会，推动大湾区经贸流动，服务港澳青年来粤生活就业。

——**服务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紧紧围绕促进澳门经济适度多元发展，重点推进《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总体方案》各项政策加速落地，配合做好对合作区符合条件的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对在合作区工作的境内外高端人才和紧缺人才个人所得税负超过15%的部分予以免征、对在合作区工作的澳门居民个人所得税负超过澳门税负的部分予以免征等政策的研究制定和落地工作。推进合作区财政管理体制制定工

作，理顺珠海市与合作区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更好地支持合作区建设。

## **2.实施可持续的财政政策，促进经济稳步增长。**

——**减税降费政策严格落实。**不断优化营商环境，不折不扣落实国家各项减税降费政策，在连续两年每年新增减税降费均超100亿元基础上，严格执行提高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起征点、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范围、提高制造业企业研发费加计扣除比例、扩大先进制造业留抵退税政策范围、制造业中小微企业延缓缴纳部分税收等政策，2021年新增减税降费规模超50亿元。

——**新增债券资金实现新高。**用好用足财政调控政策，加速推进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全年共获得新增债券资金136亿元，为历年最高规模。

——**转移支付力度大幅增加。**全年市对区转移支付规模达到189.25亿元，较上年增加78.22亿元，增幅达70.4%，重点用于教育、医疗、产业扶持、园区建设等方面，切实兜牢基层“三保”底线，助力各区加快发展。

——**盘活存量资金取得成效。**全市共盘活存量资金238.79亿元，盘活率94.5%，盘活资金主要投向民生改善、公共服务、基础设施等经济社会发展亟需资金领域。

——**政府债务管理机制更加优化。**大力推动清理化解隐性债务，完成债务化解任务，着力防范债务风险。

## **3.大力增强发展动能，推动经济实现高质量发展。**

——**打造创新集聚平台**。投入 11.52 亿元支持建设南方海洋科学与工程实验室、广东智能科学与技术研究院、珠海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珠海中科先进技术研究院等各类创新载体，以科技创新催生新发展动能。支持基础研究及技术攻关，投入大学园区建设支出 5.05 亿元、全市投入核心技术攻关 0.7 亿元。

——**支持培育创新主体**。安排支持企业技术改造、小升规奖励、金融发展、招商引资等普惠性产业扶持资金 10.14 亿元，持续激发市场活动，带动经济增长。支持“5+1”产业集群建设，投入重点产业扶持资金 20.74 亿元支持一批重大产业项目加快落地。投入外贸惠企扶持资金超过 1 亿元，着力稳外贸。

——**推动“5+1”产业集群构建**。投入珠海基金 15 亿元，以精准投资加速推动高质量基金落地，积极参与广东省航空产业基金、半导体及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设计子基金、大湾区半导体产业投资基金组建，为珠海产业发展做贡献。支持国有企业做大做强，加大对市属国企的注资力度。

——**吸引人才集聚珠海**。全市投入人才专项资金 29.79 亿元，新引进人才 6.5 万人。

——**支持园区建设**。支持工业园区、高新园区、科技园区建设，全市投入 66.09 亿元，富山工业园、南屏生态科技园、三溪小镇建设工作加速推进。

#### **4.加快城市品质提升，打造宜居幸福都市。**

——**加快建设交通基础设施**。交通领域投入 66.17 亿元，重点

支持珠肇高铁（珠海至江门段）、金琴快线、兴业快线、黄茅海跨海通道、鹤港高速、金海大桥、香海大桥、珠海机场综合交通枢纽等项目加速建设。市政领域投入 9.98 亿元，加速推进一批过街设施、市政配套道路建设，不断优化市政基础设施建设。

——**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安排 2.66 亿元资金用于支持垃圾分类试点、中信环保生态园、基本农田保护、莲洲镇生态补偿等。

——**支持激发消费潜能。**全市投入 1.94 亿元资金用于支持春节暖心消费券发放、商业模式提质升级、旅游发展等，通过提升社区商业发展水平、促进文旅市场复苏等，激发新消费潜能，畅通国内大循环。积极争取在我市增设免税店，财政部等五部委批准我市横琴口岸、湾仔口岸增设出境免税店，同意九洲港口岸出境店、拱北口岸出境店继续设立。

——**举办重大城市活动。**安排资金超 1 亿元，支持第十三届中国航展，现场签约总金额 807 亿元，超 7.5 亿人次观看线上直播，全网阅读量超 95 亿人次，承办中国广播电视总台 2022 年新年音乐会，举办首届珠海艺术节、市民艺术荟、市民健身运动会等活动，丰富市民文体生活，擦亮珠海“城市名片”。

——**提高社会治理水平。**安排公共安全支出 37.06 亿元，提升公共安全保障能力，加强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做好学校食堂、养老机构等机构“互联网+明厨亮灶”。

## **5.持续增进民生福祉，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

持续加大民生投入，九项民生支出 454.76 亿元，可比增长 6.5%。

——**开展民生微实事**。投入 3.15 亿元，完成 6940 个贴近群众、贴近生活、群众热切期盼解决的惠民小项目。

——**提高社会保障水平**。将城乡低保、特困人员补助标准分别提高至每人每月 1139 元、1823 元，各项民生支出标准居全省前列。扎实落实各项稳就业政策，累计投入就业类资金 9.69 亿元。持续推进市级养老机构建设，投入 0.97 亿元，新增养老床位 1100 个。

——**支持发展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安排教育发展专项资金 3.16 亿元，支持教育资源提质扩容、“双减”政策落地以及开展校内午托、晚托服务等，新增公办幼儿园学位 8940 个、义务教育阶段学位 2.5 万个。

——**推动医疗资源扩容提质**。投入 9.28 亿元财政资金，支持市慢性病防治中心、市人民医院主体综合楼等项目建设，投入 1 亿元支持中大五院创建省级高水平医院。安排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经费 0.11 亿元，按每人每年 2 万元标准对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在职学员进行补贴。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始终把贯彻落实乡村振兴作为“重中之重”，市级财政投入乡村振兴资金 4.34 亿元用于“菜篮子”基地建设、农业保险、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安排现代农业产业园市级补助资金 0.4 亿元，继续支持白蕉海鲈现代农业产业园、

休闲现代农业产业园、黄鳍鲷现代产业园、特色水果园艺作物产业园四个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安排海岛基础设施补助资金 4.9 亿元，提升海岛基础设施水平，建成桂山岛环岛公路、东澳岛新客运码头等一批项目。

## **6.全力支持疫情防控，保障社会平稳运行。**

全市疫情防控投入 20.47 亿元（含医疗保险基金 4.79 亿元），为疫情防控提供坚实的财政支持，切实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资金保障工作。加强核酸检测能力建设和防疫物资储备，启动建设市级集中大型核酸检测中心，启用珠海国际健康驿站，提供隔离房间数超 1800 个。开展 3 轮全市全员核酸检测、3 次部分区域全员核酸检测，积极开展各级疫情防控演练。全面推进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共投入 3.01 亿元（含医疗保险基金）用于采购接种疫苗，助力全市新冠病毒疫苗全民免费接种顺利推进。关心关爱疫情防控人员，为隔离酒店驻点、疫苗接种、口岸防疫等一线工作人员发放补贴 0.56 亿元。2021 年共下达物资采购计划 17 批次，累计采购 128 个品目防控物资 2552.2 万件，累计收到捐赠物资 488.75 万件，累计派发 2535.82 万件。率先示范开展便民口罩服务活动，在全市范围内设立 200 余个便民口罩服务点，累计提供一次性口罩达到 249.5 万只，方便市民出行、出游及办事。

## **7.扎实做好财政管理工作，不断提升服务水平。**

——加强收入组织，为经济发展做好“蓄水池”。积极谋划收入组织措施，持续加强政府资源资产盘活力度，筑牢财政收入

底线，稳定收入增长预期，强化经济财政基础。

——“数字财政”顺利上线，财政信息化水平不断提高。按照“最高站位、最优方案、最强保障”总要求，对标对表全省全面上线的实施任务清单，推动我市“数字财政”综合管理平台顺利上线，服务市级和6个区、25个镇街、超过2800家预算单位、超万家供应商，进一步提升我市财政信息化管理水平，实现了流程全市统一、数据全市集中、资金拨付高效。

——深化国库集中支付、会计集中核算管理改革，不断提升财政治理效能。着力改进支付报账窗口服务体系，创新建立以“风险提示”为核心、“线上审核”为手段，“报账凭证电子化流转”为发展方向的管理模式，实现了“足不出户，远程报账”的目标，窗口服务更高效、管理更智能、办事更便捷，提高报账工作效率，节省出行时间和成本，有效疏通“不会报”“报不了”“排队等”的服务堵点，提升财政窗口服务水平。

——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营商环境持续优化。建立公平竞争审查机制，施行《珠海市政府采购文件编制负面清单》，加强监督检查，保障市场主体平等参与；印发《珠海市财政局关于优化政府采购领域营商环境的通知》，启动政府采购项目全流程电子化，减免保证金收取，实行合同预付款制度，加快采购资金支付，持续推行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减轻企业负担，降低制度交易成本。推行政府采购意向公开、加强采购需求管理，建立采购人内控制度，落实采购人主体责任。

——**创新投资审核模式改革，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建立线上线下并行的审核机制，实现报审资料“线上预审”，项目“线下审核”，建立自审与协审结合、审核与复核分离机制，有效防范廉政风险。2021年，市财审中心共计受理预结算项目328个，二类费用1226项，合计审核金额130.65亿元，审定金额121.32亿元，节约财政资金9.33亿元，核减率7.1%。

——**实施市对区审核，提升全市财政管理水平。**印发《珠海市财政局关于实施市对区2022年财政预算安排审核的通知》，全面实施市对区财政预算安排审核。通过各区自查、市级初审、交叉审核、市级会审等多重审核，重点审核各区重点支出预算、“三保”预算、收入预算、民生政策、风险防控、程序合规性等六方面，指导各区在预算安排中落实好中央、省、市的决策部署，统筹各类资源，集中力量办大事，实现兜底线、防风险、保重点、促规范。

### **8.认真办理代表建议，积极落实审计整改。**

2021年，市财政部门共主办、会办人大建议、政协提案64件，目前已全部按要求办理完毕，答复前沟通率以及办理满意率均为100%。其中，主办的2件人大建议涉及公共资源类罚没物品应依法委托有拍卖资质企业拍卖、在疫情防控期间为全市公共场所配备免费口罩等问题，在办理过程中，市财政局始终坚持主动沟通、落实责任、认真调研、结果公开，以办理建议为契机，扎实改进财政管理和服务工作。积极配合并协助审计部门开展各项审计工作，督导相关部门对审计发现的财政管理和预算执行等方

面存在的问题逐一整改落实，强化审计结果运用，进一步规范预算编制和执行，加快财政资金支出进度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2021年，我市财政运行总体平稳，各项改革都取得了新的发展，但我市财政工作中仍然存在着一些困难和问题：减税降费和新冠疫情形势下财政收支平衡压力不断加大，财政可持续发展遭遇挑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精准性有待提高等。

## 二、2022年预算草案

### （一）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珠海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学习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以“稳字当头、稳中求进”为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全面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提升效能，更加注重精准、可持续”的要求，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统筹发展和安全，继续做好“六稳”“六保”工作。全面贯彻落实新的减税降费政策，强化对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制造业等的支持力度。坚持以收定支、量入为出的原则，合理编制收入预算，保证适度财政支出强度，加快支出进度。牢固树立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思想，将底线意识和风险意识贯穿预算编制全流程，政府各部门各单位坚持过“紧日子”，一般性支出坚决压减，严禁新建楼堂馆所，严禁铺张浪费，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将每一分财政资金都用在刀

刃上，坚持“产业第一、交通提升、城市跨越、民生为要”的保障重点。严格规范预算编制，强化预算法定，进一步深化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管理改革、市直预算编制管理改革，全面实施绩效预算管理，切实加大事前绩效审核力度，进一步完善支出标准体系和实施全生命周期项目库管理。为高质量建设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化经济特区，推动珠海各项事业全面发展、全面进步做出更大贡献。

## （二）收支安排主要考虑因素

收入方面，经济发展带动收入增长与复杂多变的经济环境带来的不确定性并存：

利好因素：一是根据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明年经济工作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我国经济长期向好的基本面不会改变，2022年我市地区生产总值增长目标预计为6.5%左右，财政收入与经济发展相协调。二是珠海正处于“四区”叠加的发展黄金机遇期，一系列重大机遇互为促进、互为推动、互为彰显，区位优势及政策优势不断提升，经济发展后劲不断增强。

不利因素：一是我国经济发展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在世纪疫情冲击下，百年变局加速演进，外部环境更趋复杂严峻和不确定，经济恢复向好的动力减缓。二是近年来，我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依靠较多的一次性因素，财政收入持续保持高速增长的难度较大。

支出方面，按照市委、市政府的部署，继续做好“六稳”“六

保”工作，统筹推进经济发展和民生保障。坚持“产业第一”，提升产业核心竞争力和产业链水平，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大力发展实体经济，做大做强工业经济。坚持“交通提升”，加大对交通基础设施领域投入，支持重点项目加快推进。坚持“城市跨越”，支持优化提升城市生态环境，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现代化，打造美丽中国的“珠海实践”。坚持“民生为要”，在教育、医疗、住房等人民群众最关心的领域精准提供基本公共服务。为落实各项重点工作任务，支出压力持续增大，今年财政运行将承受更为严峻复杂的“紧平衡”压力。为此，我们要坚决贯彻落实政府带头“过紧日子”各项政策措施，更加注重调整结构和提高绩效，艰苦奋斗、勤俭节约、开源节流，确保集中财力办大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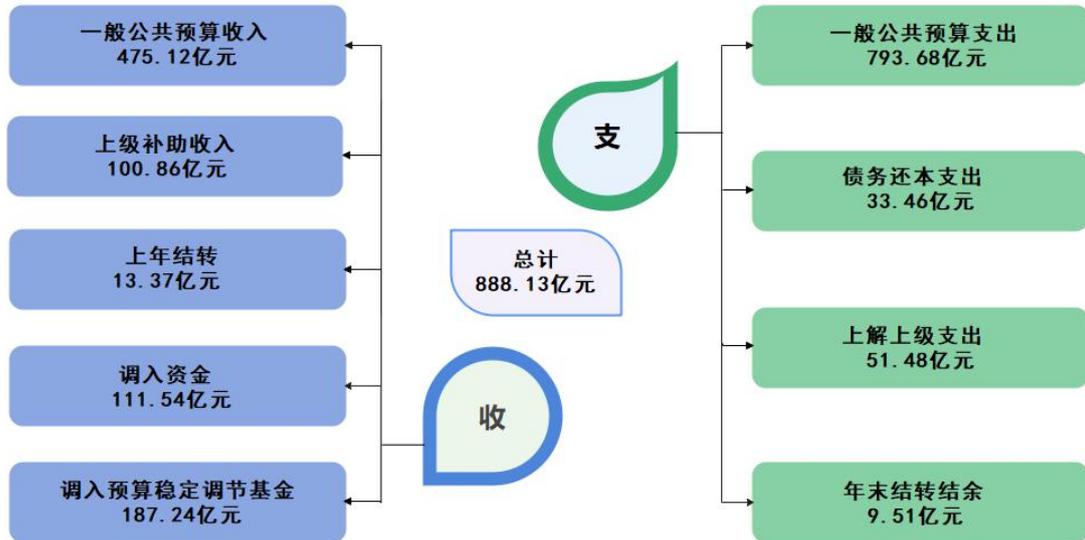
### （三）预算安排情况

#### 1.一般公共预算。

（1）全市。根据2022年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对经济发展增速的预期，结合税务部门、各区对财政收入的分析预测，2022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目标为6%。收支预算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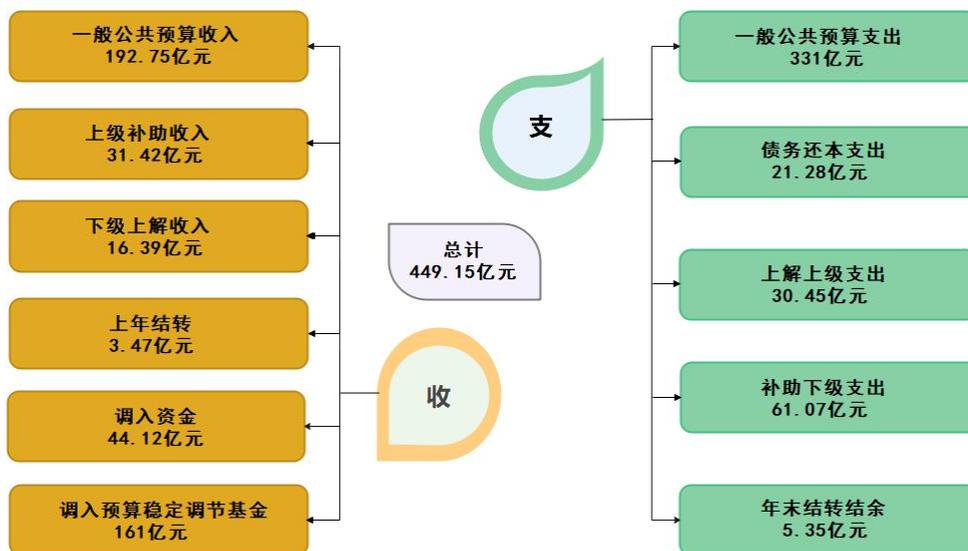
2022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75.12亿元，增长6%。加上上级补助收入100.86亿元及其他转移性收入312.15亿元，收入合计888.13亿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93.68亿元，可比增长8.3%。加上债务还本支出33.46亿元及转移性支出60.99亿元，支出合计888.13亿元。收支相抵，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 2022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2) 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92.75 亿元，增长 2%。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31.42 亿元及其他转移性收入 224.98 亿元，收入合计 449.15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31 亿元，可比增长 9.8%。加上债务还本支出 21.28 亿元及转移性支出 96.87 亿元，支出合计 449.15 亿元。收支相抵，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 2022 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1) 全市。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431.13 亿元，下降 13.1%。加上转移性收入 74.34 亿元，收入合计 505.47 亿元。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83.36 亿元，下降 5.4%。加上债务还本支出 12.18 亿元以及转移性支出 109.93 亿元，支出合计 505.47 亿元。收支相抵，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2) 市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29.08 亿元，下降 31%。加上转移性收入 97.98 亿元，收入合计 327.06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45.4 亿元，增长 3.8%，加上债务还本支出 10.95 亿元以及转移性支出 170.71 亿元，支出合计 327.06 亿元。收支相抵，市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全市。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3.74 亿元，下降

27.3%，主要是 2021 年一次性专项上缴抬高基数。加上转移性收入 0.07 亿元，收入合计 13.81 亿。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8.94 亿元，下降 16.2%。加上转移性支出 4.87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合计 13.81 亿元。收支相抵，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

**（2）市直。**市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1.65 亿元，下降 25.6%，主要是 2021 年一次性专项上缴抬高基数。加上转移性收入 0.05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合计 11.7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7.58 亿元，下降 27.9%。加上转移性支出 4.12 亿元，支出合计 11.7 亿元。收支相抵，市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

####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我市社会保险实行市级统筹，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由市财政编制，各区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22 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108.88 亿元，增长 4.8%。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104.56 亿元，增长 6.3%。收支相抵，2022 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当年结余 4.32 亿元，历年累计结余 77.25 亿元。

需要说明的是，全市预算由全市各级人民政府编制，报同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本报告中全市收入预计数和支出安排数均为市财政代编。

#### **（四）市直主要支出政策及重点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1.全力支持服务合作区建设，促进全面深化珠澳港合作。**

抓住粤港澳大湾区、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等重大机遇，全力支持服务合作区建设，推动与澳门、香港融合发展、相互促进。

——**支持服务合作区建设。**为落实便利港澳居民在珠海发展60项措施做好财力保障，加强与澳门的社会民生合作，深度对接澳门公共服务和社会保障体系。完善大湾区个人所得税优惠政策，对符合条件的境外高端人才、紧缺人才给予财政补贴。安排11亿元推进基础设施互联互通，继续全力保障珠海机场、黄茅海跨海通道等项目建设。安排横琴大桥、横琴二桥养护经费0.07亿元，保障合作区出岛通道畅通。预算安排鹤洲新区财力性转移支付资金18.66亿元，支持鹤洲新区加快建设，推进重大城市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向合作区周边区域加速汇聚，为合作区的发展提供更加有力的配套和支撑。

——**支持管好用好港珠澳大桥。**预算安排港珠澳大桥及人工口岸相关运营管理资金2.64亿元。预算安排0.1亿元，支持推进“澳车北上”“港车北上”落地实施。

——**支持提升开放型经济水平。**建立市级财政科研经费跨境拨付通道，允许符合条件的市级财政科研项目经费跨境流动。继续支持高栏港综合保税区建设，发挥财政部门的支持与协同作用。

## **2. 坚定实施“产业第一”战略，全面提升产业核心竞争力。**

产业是推动珠海高质量发展的基础和关键，要全面打好产业发展攻坚战。

——**支持精准高效招商引资。**全市组建 100 亿元重大招商引资项目资金池，加强全市“一盘棋”招商谋划，加大对新兴产业项目的招商力度。预算安排 16.3 亿元重点用于培育壮大动力电池、储能电池和光伏设备为重点的新能源产业。安排珠海基金二期出资 5 亿元，重点支持先进制造、医疗健康、集成电路以及新一代信息技术等符合珠海市产业规划的战略新兴产业。

——**支持建设一流产业聚集区。**园区配套实施园区投入倍增计划，市财政安排产业园区配套资金 30 亿元撬动全市各级投入超过 100 亿元，用于加快完善园区配套和公共服务体系，打造高水平产业载体，支持珠海—江门大型产业集聚区、格力电器高栏产业园加快建设。

——**支持发展都市经济。**安排促进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2.49 亿元，支持 5G 网络建设及产业发展，推动企业技术改造创新，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扶持民营及中小企业发展，支持工业厂房扩容提质，促进新材料产业发展。安排内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1.98 亿元，进一步优化供给促进消费增长，促进对外投资，支持加工贸易、服务贸易创新发展。安排高栏港区集装箱业务扶持奖励资金 0.52 亿元、航运物流业发展 0.32 亿元，引导集装箱货源聚集，促进航运物流业务加快发展。

### **3.深化创新驱动发展，增强科技创新能力。**

坚持创新的核心地位，优化创新载体，提升创新体系整体效能，着力打造科技创新新高地。

——**支持优化创新载体和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 预算安排科研平台及科技类专项资金 5.83 亿元支持我市科技创新活动，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支持高新技术企业树标提质，深化与“大院大所”合作，继续推动南方海洋科学与工程省实验室（珠海）、广东省智能科学与技术研究院、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创新中心等建设，加快珠海中科先进技术研究院创新科技园、暨南大学科技创新园（珠海）二期建设，打造综合性高端科技创新载体。安排大学园区建设资金及补助资金 8.29 亿元，支持建设高水平大学。

——**支持优化科技创新生态。** 优化科技创新财政投入机制，进一步赋予科研人员、科研项目承担单位经费管理使用的自主权。安排高新区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2 亿元，充分发挥珠海高新区的引领、示范和辐射作用，打造全市创新发展的主战场。

——**支持建设人才高地。** 预算安排英才计划资金 3.7 亿元，加大高端人才、紧缺人才引进力度，引进培育高水平创新创业团队，吸引留学人员和创新项目团队落户珠海，打造全球人才创新创业优选目的地。

#### **4.加快交通效能提升，推进城市品质不断升级。**

持续优化空间布局、交通格局、基础设施配套，提升城市承载力和辐射力。

——**支持畅通交通网络。** 预算安排交通基础设施建设资金 39.62 亿元，着力构建“八横十一纵”高快速骨干路网，推动珠海至

肇庆高铁珠海至江门段全线开工建设、广州至珠海（澳门）高铁珠海中心站（鹤洲）至横琴段开工建设，加快建设香海大桥、鹤港高速二期、金海大桥、兴业快线（北段）、珠海隧道、珠机城际二期。

——支持做强城市功能。安排市政基础设施建设资金 5.87 亿元，支持人民路快速化提升工程、港湾大道中山大学段下穿隧道工程、环屏路工程、洪湾涌西市政道路工程等项目建设，逐步打通断头路，建成一批人行天桥，优化市内交通路线，减少交通拥堵。安排珠海公交运营补贴 14.63 亿元，继续落实“一元公交”票价政策，支持新能源公交投放、运营，为市民提供便捷舒适的公交服务，推动公交提速增效。预算安排资金 0.54 亿元，推进市美术馆改扩建工程等文体场馆工程建设。

——支持优化生态环境。安排美丽中国“珠海实践”资金 10 亿元，新建和改造污水管网等市政设施，开工改造一批老旧小区，支持做好铺水泥、装电梯、增车位等工作，建设市民的美丽家园。坚定不移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绿色发展道路，推行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打造生态文明新典范。预算安排生态环保类项目支出 9.32 亿元，重点用于污水污泥处理、垃圾处理、莲洲镇生态保护补偿、基本农田保护补偿、饮用水源保护区建设、中信环保产业园建设等。

——支持擦亮城市名片。安排 0.85 亿元支持办好第十四届中国航展，完善场馆配套，擦亮航展名片。

## **5.精准提供基本公共服务，支持建设全龄友好型城市。**

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完善公共服务政策制度体系，在教育、医疗、养老、住房等人民群众关心的领域提供基本公共服务，把保障和改善民生建立在经济发展和财力可持续的基础之上，在“有业有住有家”“一老一小”幸福成长计划、提升公共服务和社会保障水平上加大财政保障力度。

——**支持教育发展。**保障教育投入倍增计划，教育支出 35.73 亿元，持续扩大优质教育资源供给，全力支持加快幼儿园、中小学校建设，支持特殊教育发展，加快推进珠海职教城建设，实施名家名师工程，扎实做好“双减”工作，继续开展校内午托、晚托服务，不断提升课后服务水平。

——**支持社会保障。**预算安排社会保障类项目资金 21.34 亿元，主要用于就业创业、社会保险补贴、困难群众救助、实施“南粤家政”“粤菜师傅”“广东技工”工程、办好民生微实事等方面，居民医保人均财政补贴提高至 720 元，加大对低保边缘家庭、支出型困难家庭的救助，支持市级养老机构运营，兜底保障纳入基本公共服务的养老托育服务。安排保障性住房资金 10 亿元，支持筹集各类保障性住房和人才住房。

——**支持医疗水平提升。**预算安排医疗卫生类资金 14.1 亿元，加快优质医疗资源提质扩容，推进市人民医院北二区和主体楼、中大五院珠澳转化医学中心等高水平医院建设项目，加快省中医院珠海医院、遵医五院和市中西医结合医院项目建设，推动市妇

幼保健院、市慢病中心、市口腔医院等专科医院高质量发展。

——**支持文体丰富**。预算安排文化体育类项目资金 4.77 亿元，支持办好中国国际马戏节、沙滩音乐节、WTA 超级精英赛、市民艺术荟、克利伯环球帆船赛等活动，丰富城市活动，支持旅游业发展，支持继续创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全域旅游整体营销，支持会展业，开发海洋旅游项目。

## **6. 加快建设宜居美丽乡村，统筹推进乡村振兴战略。**

开展“三农”领域突出短板“八大攻坚”行动，促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

——**支持乡村建设提质**。预算安排乡村振兴专项资金 5.89 亿元，加大农业基础设施投入，着力发展科技农业、设施农业、都市农业，保障“米袋子”“菜篮子”安全供给，打造粤港澳大湾区优质农产品供应中心，培育发展农业农村新业态，大力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农业。安排农村基础设施建设资金 6.78 亿元，对各区农村公路建设、水利项目进行奖补，推进小林联围加固达标工程、中珠联围新围仔段海堤防潮洪能力提升建设工程建设。

——**支持协作帮扶工作**。安排协作帮扶资金 2.83 亿元，接续做好新阶段对口贵州遵义东西部协作、对口支援和省内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等协作帮扶工作。全市安排上解资金 1.14 亿元，继续做好援藏援疆工作。

## **7. 加快建设服务型政府，高水平创建平安珠海。**

更好地统筹发展和安全，防范化解各领域重大风险，持续加

强政府自身建设，更好地服务企业和市民。

——支持常态化疫情防控。预算安排各项疫情防控资金超 6 亿元，主要用于新冠肺炎疫苗接种、集中隔离场所工作人员补助及防疫物资购买，预留方舱医院建设资金和预备费。预算执行过程中，根据疫情防控形势，及时足额安排资金，扎实做好疫情防控资金保障工作。

——支持平安珠海建设。预算安排公共安全支出 38.72 亿元，支持公安装备配置、电子警察运行，深入推进社会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深化平安创建活动，加强基层组织、基础工作、基本能力建设，建设珠海市法治文化主题公园。安排 7.24 亿元用于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提高灾害防治能力，落实粮食风险基金，购买巨灾保险，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支持建设效能政府。预算安排政务服务项目支出 1.3 亿元，建设 5G+数字政务服务大厅，设立 24 小时自助服务区、建设 AI 能力支撑服务平台和建立项目服务体系，建设智慧珠海云计算中心项目、珠海智能政务热线系统，推进珠海智慧城市和电子政务的核心基础设施建设，持续优化珠海市 12345 热线服务，整合 45 条热线 79 个企事业单位，为市民提供 7×24 小时的政府热线服务。

#### （五）市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

2022 年，市直共有 255 个市属预算单位，部门预算总支出 279.01 亿元（其中专项支出 182.85 亿元），比上年增加 76.07 亿

元，增加部分主要是财政突出大事要事优先，增强重大战略任务财力保障，增加安排国企注资、产业扶持等支出。财政继续按照过紧日子的要求，从严控制非急需、非刚性支出。“三公”经费总量只减不增，2022年市直部门“三公”经费对比2021年预算下降0.3%。按照中央和省有关规定，除教育科技、债务还本付息、粮油储备等据实结算支出外，其他项目一律严控。全面实施正向激励和反向激励政策，专项资金、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原则上按不低于50%的到位率安排项目资金。

#### （六）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 1.债务还本付息安排情况。

2022年，全市共安排政府还本付息支出77.78亿元，其中：债务还本45.64亿元，债务付息支出32.14亿元。

市直安排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支出50.08亿元，其中：债务还本支出32.23亿元，债务付息支出17.85亿元。

##### 2.地方政府债券分配情况。

目前省财政厅已提前下达我市2022年新增债券额度54亿元，全部为专项债券。提前下达债券资金重点投向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交通基础设施、教育、卫生健康等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建设项目。已提前下达我市2022年新增债券资金主要用黄茅海跨海通道（珠海部分）、机场改扩建工程、职业教育现代化推进项目、中医院珠海医院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建设项目、珠海市生物安全P3实验室及疾病预防能力提升工程项目、香洲区暨南大学科

技园（二期）、金湾区航空产业园配套建设项目、珠海市西部生态新城起步区基础设施及配套建设项目、珠海中心粮库（二期）、石角咀水闸重建工程及对澳供水管迁改专项工程等。

### （七）非建制区预算安排

根据《珠海市非建制区预算管理办法》，汇总市直及高新区、万山区两个非建制区预算，2022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20.33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499.73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499.73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269.18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合计365.67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合计365.67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12.31亿元，国有本经营预算收入合计12.37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8.23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合计12.37亿元。

#### 1. 高新区。

2022年，高新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3.82亿元，增长9%。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42.34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42.34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合计23.1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合计23.1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合计0.65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合计0.65亿元。

#### 2. 万山区<sup>2</sup>。

2022年，万山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76亿元，可比增长

---

<sup>2</sup> 自2022年起，合作区不再并入市本级反映，纳入珠海市单列反映。根据《关于万山海洋开发试验区、珠海保税区一体化运作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珠机编〔2021〕12号），2022年起，万山区、保税区一体化运作。2022年市本级预算包括市直、万山区、高新区。

10.2%。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 15.73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15.73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合计 33.96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合计 33.96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合计 0.02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合计 0.02 亿元。

#### （八）其他情况说明

**1.政府投资基金安排情况。**根据中央和我省改革部署，进一步创新财政资金支持重点产业发展方式，积极发挥财政资金杠杆作用，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截至 2021 年 9 月，全市共设立政府投资基金 7 支，出资总规模 170.26 亿元，主要包括珠海发展投资基金、珠海市人才创新创业投资基金、文化产业投资基金、珠海市正方创业投资基金、横琴产业投资基金、珠海高新创业投资基金、珠海高新天使创业投资。

**2.人代会前支出情况。**根据《预算法》规定，预算草案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前，可以安排上一年度结转的支出，以及参照上一年同期的预算支出数额安排必须支付的本年度部门基本支出、项目支出。截至 2022 年 1 月 8 日，市财政提前下达 15.39 亿元。其中，部门基本支出 14.9 亿元，部门项目支出 0.49 亿元。

### 三、完成 2022 年预算任务的主要措施

#### （一）调整优化财政收支结构，促进财政可持续发展

一是用好地方税种协同办税协调机制，推进数据共享，进一步推动税费征管工作质量和服务水平实现双提升。二是挖掘增收潜力，持续盘活国有资源资产，加大专项收入收缴力度，逐步提

高国有企业的贡献力度。三是加大专项债券争取力度，提前谋划项目，提前推进项目前期工作，确保资金下达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切实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提升效能，发挥财政逆周期调节作用。四是坚持量入为出、精打细算，严格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科学配置财政资源，更加注重精准、可持续。五是增强财政造血功能，优先把有限的财力用在有利于“造血”的重大产业项目、重大基础设施和民生项目上，不断提升可持续发展后劲和城市承载力，推动财政与经济互促发展。

## （二）推动财政管理提质增效，提升管财用财理财水平

一是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深入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改革，严格落实“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坚决削减低效无效支出，提升绩效目标质量，加强评价结果运用，使有限的财政资金发挥更大效益。二是持续推进项目支出定额标准体系建设，加快建立和完善一批共性项目和重大项目支出标准。三是加强政府债务管理，牢固树立风险意识和底线思维，规范新增债券使用管理，加强违法违规举债追责，确保政府债务风险总体可控。四是完善市对区财政预算安排审核机制。根据各区财政管理方面存在的薄弱点，进一步完善市对区财政预算安排审核机制，上下联动，推动全市财政管理水平上新台阶。五是实施大事要事保障清单制度。根据国家、省、市重大战略决策部署，动态调整珠海市大事要事保障清单，统筹全市有限的财政资源优先集中投入清单内事项，确保资金需求保障到位、重要政策落实到位。

### （三）持续深化财政改革，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

一是加强政府性资金事前绩效评估工作。建立市政府主导的珠海市政府性资金事前绩效评估领导小组，采取“市财政部门牵头，多部门参与”的跨部门联动机制，对使用财政资金的工程建设、信息化、大型活动等9大领域项目进行事前绩效评估，加大审核力度，实行事前绩效评审结果与政策制定、项目实施和资金设立、安排等挂钩，确保每一分财政资金都用在刀刃上，努力做到少花钱、多办事、办好事，从源头上压减无效低效支出，推动存量资源发挥更大效益。二是持续深化市区财政体制改革。根据新的形势完善政策修订，以更优的财政体制调动市、区积极性，配合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相关财税政策落实，配合土地出让收入征管体制改革。三是优化财政惠企利民服务平台。不断完善系统功能，实现市、区各类级财政补贴全流程“一网通办”，开展“极速直达”“即申即享”“免申即享”等快速兑付试点工作，推动惠企利民政策快速落地见效。四是推动实行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以项目管理为主线串联项目储备、预算编制、预算执行等环节，建立精准有效的项目库管理体系。五是加快“数字财政”“智慧财政”建设应用。以信息化推进预算管理现代化，用大数据提升财政管理水平，用标准化规范财政业务，用信息化改善财政服务能力。六是优化产业扶持资金投入模式。按照“区级出台政策、市、区共筹资金、市级考核奖励”的思路，以及“规模总控、绩效优先、竞争奖励”的原则，调整市级产业扶持资金管理模式，

进一步激发区级活力，提高产业政策实施的便利性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性。

各位代表！新的一年，我们将紧紧围绕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市政府坚强领导下，勇担使命、加快发展、当好尖兵，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自觉接受市人大指导监督，虚心听取市政协意见建议，扎实做好财政各项工作，加快建设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化经济特区，以优异的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